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日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 年度 报告摘要

2012年12月3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2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110007	
交易代码	1100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1月29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01,252,350.13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A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10007	11000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40,050,775.79份	361,201,574.34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主要投资于债券品种,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对以下因素的判断,进行基金资产在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股票主动投资以及新股(含增发)申购之间的配置:1.主要基于对利率走势、利率期限结构等因素的分析,预测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收益和风险;2.基于新股发行数量、中签率、上市后的平均涨幅等,预测新股申购的收益率以及风险;3.股票市场走势的预测;4.可转换债券发行公司的成长性和转债价值的判断。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总指数(全价)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南	唐州徽
	联系电话	020-38797888	010-66594855
	电子邮箱	csc@efunds.com.cn	tgcspl@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95566
传真		020-38799488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3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A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B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A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B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A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B
本期已实现收益	21,660,025.03	11,372,175.67	−241,140.62	528,213.77	42,320,536.26	31,819,013.29
本期利润	61,479,219.68	28,493,137.30	−24,124,630.34	−8,826,023.74	36,280,019.16	30,947,142.9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315	0.1201	−0.0485	−0.0453	0.0847	0.100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3.64%	13.93%	−4.19%	−3.91%	8.59%	8.9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2年末		2011年末		2010年末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A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B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A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B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A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B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860	0.0933	0.0209	0.0252	0.0457	0.046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94,541,593.30	421,880,616.86	430,889,559.16	135,882,244.20	533,299,498.46	312,030,588.7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602	1.1680	1.0209	1.0252	1.0656	1.0669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16%	0.33%	−0.29%	0.04%	6.45%	0.29%
过去六个月	5.19%	0.29%	−1.45%	0.05%	6.64%	0.24%
过去一年	13.64%	0.31%	−0.67%	0.07%	14.31%	0.24%
过去三年	18.24%	0.31%	0.95%	0.10%	17.29%	0.21%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3.66%	0.27%	5.98%	0.13%	27.68%	0.14%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B: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18%	0.32%	−0.29%	0.04%	6.47%	0.28%
过去六个月	5.29%	0.29%	−1.45%	0.05%	6.74%	0.24%
过去一年	13.93%	0.31%	−0.67%	0.07%	14.60%	0.24%
过去三年	19.24%	0.31%	0.95%	0.10%	18.29%	0.21%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5.58%	0.27%	5.98%	0.13%	29.60%	0.14%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8年1月29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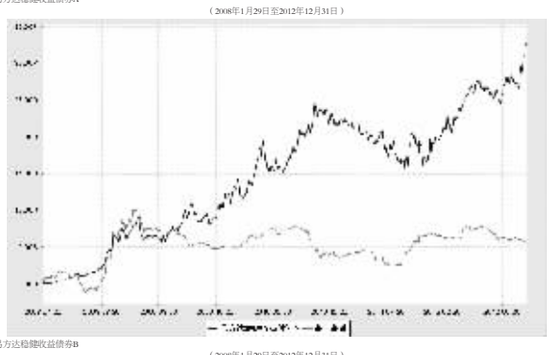

(2008年1月29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B

注:1.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

(1)债券等固定收益品种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可转换债券不高于基金资产的30%;股票等权益类品种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2)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于同一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10%;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3)本基金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4)存放在具有基金托管资格的同一商业银行的存款,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10%;

(6)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其他比例限制。

因基金规模、市场变化或上市公司合并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导致投资组合超出上述约定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在十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以符合有关限制规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修改或取消上述限制规定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相应修改其投资组合限制规定。

2.自基金转型后至报告期末,A级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3.6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98%;B级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5.5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98%。

3.本基金转型日期为2008年1月29日。

3.2.3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转型以来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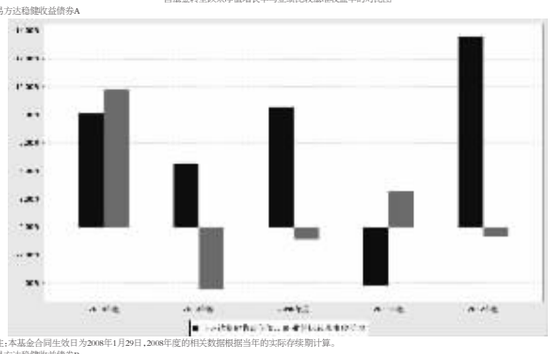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8年1月29日,2008年度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的实际存续期计算。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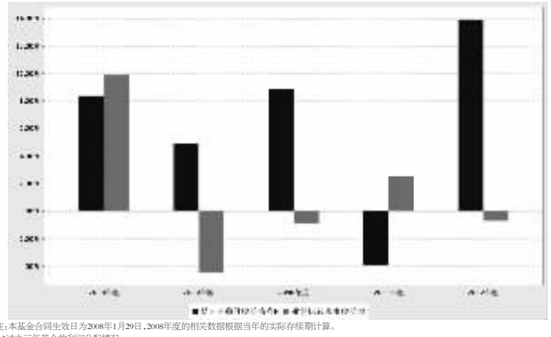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8年1月29日,2008年度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的实际存续期计算。

3.3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A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2年	−	−	−	−	−
2011年	−	−	−	−	−
2010年	1.060	21,237,466.16	35,809,557.70	57,047,023.86	−
合计	1.060	21,237,466.16	35,809,557.70	57,047,023.86	−

2、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B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2年	−	−	−	−	−
2011年	−	−	−	−	−
2010年	1.120	33,653,781.34	11,646,782.26	45,300,563.60	−
合计	1.120	33,653,781.34	11,646,782.26	45,300,563.60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1年4月17日成立,注册资本1.2亿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的股东为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现有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QDII和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自成立以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秉承“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宗旨,坚持“在诚信规范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运作和团队合作实现持续稳健的增长”的经营理念,努力以规范的运作、良好的业绩和优质的服务,为投资者创造最优回报。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旗下共管理39只开放式基金和1只封闭式基金,具体包括科瑞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沪港深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双倍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量化行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公司还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胡剑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研究部主管	2012-02-29	−	6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
马喜德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助理	2008-07-01	2012-02-29	8年	博士研究生,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资金营运部人民币交易处投资经理、金融市场部固定收益处高级投资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内容主要包括公平交易的适用范围、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内容、公平交易的实现措施和交易执行程序、反向交易控制、公平交易效果评估及报告等。

公平交易制度所规范的范围涵盖旗下各类资产组合,围绕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含银行间市场)等投资管理活动,贯穿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个环节,公平交易的原则包括:集中交易原则、机制公平原则、公平协调原则、及时评估反馈原则。

公平交易的实现措施和执行程序主要包括:通过建立规范的投资决策机制、共享研究资源和投资品种备选库为投资人员提供公平的投资机会;规范投资人员的指令下达方式,以确保同一投资人员管理的不同组合得到公平对待;建立集中交易制度,交易系统具备公平交易功能,对于满足公平交易执行条件的同向指令,系统将自动启用公平交易功能,按照交易公平的原则合理分配各投资指令的执行;根据交易所场内竞价交易和非公开竞价交易的不同特点分别设定合理的交易执行程序和分配机制,通过系统与人工控制相结合的方式,力求确保所有投资组合在交易机会上得到公平、合理对待;建立事中审查和事后的同向交易、异常交易监控分析机制,对于发现的异常问题要求投资组合经理解释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禁止旗下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各种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反向交易行为。对于旗下投资组合之间(纯被动指数基金除外)确因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管理等需要而进行的反向交易,投资人员须提供充分的投资决策依据,并经发起反向申请方的首席投资官/投资总监审批、集中交易室审核确认方可执行。

公司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公平交易效果评估报告机制,并借助相关技术系统,使投资和交易人员能及时了解各组合的公平交易执行状况,持续督促公平交易制度的落实执行,并不断在实践中检验和完善公平交易制度。

4.3.2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风险管理部与监察稽合作,利用统计分析的方法和工具,按照不同的时间窗口(包括当日内、3日内、5日内),对我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价差情况进行分析,包括旗下各大类资产组合之间(即公募、社保、年金、专户四大类业务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各组合与其同类资产规所有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以及旗下任意两个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在此基础上,以样本个数、平均溢价率是否为0的T检验显著程度、平均溢价率以及溢价率分布概率等为标准,筛选出需关注或者需说明的事项,及时提醒投资、交易人员注意,并对需要说明的情况要求投资、交易人员进行反馈说明。

运用上述方法,我们对2012年度公司旗下管理的所有组合两两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情况进行了分析,统计显示,本报告期内,由于基金经理相互独立操作,存在因交易策略、价格限制策略、交易习惯等不同,以及由于市场波动而不同投资人员所管理的基金下单时间不同导致个别组合之间同日同向交易出现比较明显价差的情况,即在10874对组合中有7对组合过去一年的同日同向交易价差符合筛选条件,未发现公司旗下投资组合间向买卖同一股票时存在不公平交易现象。

4.3.3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有23次,原因均为旗下指数基金因被动跟踪标的指数的需要而和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过去的2012年中国经济经历了动荡的一年,一季度市场普遍对经济反弹较为乐观,但二季度就出现了快速的下探,三季度出现了企稳的迹象,由于叠加了政治风险的预期,股市在11月前持续下跌,但最终在全年的最后一个月迎来了强劲的反弹,而全年债券收益率振荡上行,10年期国债收益率在年末达到3.6%水平。

2012年度各类型基金中债券基金的平均收益水平最高,这主要得益于在2011年信用债的非理性下跌给2012年留下了非常好的投资机会。

稳健收益基金在1月份就通过投资高等级信用债获得了良好的收益,随后在2月份果断转入高收益债并获得了较高的超额回报,在此期间基金权益类投资也获得了较好的回报,进入5月份后股市进入调整期,稳健收益基金此期间适度降低了组合权益类仓位,适度回避了市场快速下跌,并且通过债券投资获得了较为丰厚的回报,但进入到7月份以后由于观察到经济的企稳迹象,并且对央行货币政策的判断过于乐观,基金增持了一部分权益类品种,然而这期间债券和股票市场同时下跌,导致组合净值在7-9月出现了显著亏损。在市场的调整过程中,基金坚守价值投资理念,果断在股票市场急速下跌过程中逐步加仓,并最终在年末获得了丰厚的回报。

反思全年的操作,基金准确把握了几个主要的资产类别配置切换的机会,灵活运用了杠杆的作用,并在各类资产中都获得了较好的超额回报。在操作过程中,坚持价值理念,敢于逆向投资,并能够将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的投研能力充分结合起来是今年值得总结的经验所在。但在年中对货币政策这一外部变量判断过于自信,组合配置上风险不够分散,最终导致组合出现亏损,这是今年最值得吸取的教训。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基金A级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3.64%,同期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7%;B级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3.93%,同期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7%。

本基金在上半年主要通过信用债市场的上涨获得超额收益,下半年在股市的震荡中逐步增持权益类品种,并最终在年末获得了良好的回报。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投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3年,经济将会在房地产投资回暖和基建投资的带动下逐步复苏,国际方面整体环境也在向好的方向发展,各大经济体的增长都将好于2012年是大概率情景,短期看值得关注的下行风险是基建投资不达预期,由于地方政府基建投资所需资金受到较多限制,因此决策层和各部委对地方政府融资的政策及其执行情况需要密切关注,但从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态度看,决策层对保持社会融资总量适度增长具有较为明确的态度,因此从全年的情况看经济上行的风险要大于下行的风险。

对于债券市场而言,在经济上行风险较大的环境下需要警惕利率风险,同时由于市场整体利差水平处于中等偏低的水平,因此信用债从估值角度看也没有明显的优势,但是在经济仍处于较为缓慢复苏的期间内,市场大幅下跌的风险非常小,因此在经济出现强劲反弹之前债券的持有期回报依然具有不错的吸引力。

从周期性角度看权益类的投资机会依然存在,对于权益类投资我们将采取“进中求稳”的策略思路,组合将保持中性偏高的权益类仓位,积极进取获得超额收益,但对于权益投资我们还知期需要关注前瞻性基建投资不达预期的风险,长期看则需要关注经济若出现强劲复苏而导致通胀超预期的风险。作为债券型基金控制组合风险也非常重要,我们将选择业绩反弹确定,估值水平合理的个券进行配置,严格控制估值过高造成的组合波动。

从更加长远的角度看,中国经济潜在增速下行的趋势还会延续,经济结构调整的过程中经济周期的波动依然会比较显著,但我们相信中国经济的增长空间依然巨大,经济基本面依然比较健康,改革仍可以释放更多红利,从全球视野看中国依然是最有吸引力的投资市场之一。

中国正处于利率市场化的进程中,金融脱媒的趋势不可逆转,随着直接融资占比的不断提升,债券市场供需双向扩容的趋势将会持续。在这一进程中,债券投资的机会将层出不穷,我们将密切关注债券市场各类创新发展,加强研究,努力为广大投资者创造更加稳定丰厚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首席运营总监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研究部、投资风险管理部、监察部和核算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A: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A本报告期内应分配利润17,556,600.28元,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本报告期末应分配尚未实施的利润为17,556,600.28元;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A已于2013年1月21日进行了利润分配,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65元,总分配金额为38,910,659.82元。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B: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B本报告期内应分配利润20,224,700.39元,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本报告期末应分配尚未实施的利润为20,224,700.39元;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B已于2013年1月21日进行了利润分配,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65元,总分配金额为43,425,816.23元。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了201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6,910,698.46	14,048,891.31
结算备付金	5,190,892.92	818,809.95
存出保证金	268,273.67	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39,796,140.25	832,819,075.95
其中:股票投资	139,592,252.27	81,954,182.07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100,203,887.98	750,864,893.8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3,005,169.36	−
应收利息	19,221,166.85	7,935,161.4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5,981,106.30	728,670.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330,373,447.81	856,600,609.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80,379,130.53	285,199,5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14,412,535.29	59,712.14
应付赎回款	16,826,543.80	2,661,704.47
应付管理人报酬	362,769.77	294,990.05
应付托管费	120,923.24	98,330.03
应付销售服务费	99,638.71	109,474.37
应付交易费用	155,764.31	15,852.73
应交税费	811,618.80	597,594.40
应付利息	163,468.33	154,026.03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18,844.87	637,621.60
负债合计	513,951,237.65	289,828,805.8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01,252,350.13	554,612,984.24
未分配利润	115,169,860.03	12,158,819.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6,422,210.16	566,771,803.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30,373,447.81	856,600,609.18

注:报告截止日2012年12月31日,A级基金份额净值1.1602元,B级基金份额净值1.1680元;基金份额总额701,252,350.13份,其中,A级基金份额340,050,775.79份,B级基金份额361,201,574.34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11,774,655.31	−17,535,407.49
1.利息收入	40,940,920.07	29,291,163.9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34,490.60	280,470.29
债券利息收入	40,377,271.49	29,010,693.6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29,157.98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3,623,659.19	−13,588,844.2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700,371.06	−24,995,500.0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9,719,793.94	11,005,471.3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203,494.19	401,184.54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940,156.28	−33,237,727.2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69,919.77	−
减:二.费用	21,802,298.33	15,415,246.59
1.管理人报酬	4,544,423.45	4,348,376.49
2.托管费	1,514,807.84	1,449,458.89
3.销售服务费	1,500,804.13	1,559,946.33
4.交易费用	1,229,772.90	717,936.11
5.利息支出	12,546,808.83	6,903,941.9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2,546,808.83	6,903,941.90
6.其他费用	465,681.18	435,586.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972,356.98	−32,950,654.0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972,356.98	−32,950,654.0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54,612,984.24	12,158,819.12	566,771,803.3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9,972,356.98	89,972,356.9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46,639,365.89	13,038,683.93	159,678,049.8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983,222,613.50	280,230,170.12	4,263,452,783.62
2.基金赎回款	−3,836,583,247.61	−267,191,486.19	−4,103,774,733.8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01,252,350.13	115,169,860.03	816,422,210.1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92,920,940.38	52,409,146.80	845,330,087.1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2,950,654.08	−32,950,654.0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38,307,956.14	−7,299,673.60	−245,607,629.7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354,414,397.51	75,144,381.49	1,429,558,779.00
2.基金赎回款	−1,592,722,353.65	−82,444,055.09	−1,675,166,408.7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54,612,984.24	12,158,819.12	566,771,803.3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叶俊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优浩,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

7.4 报表附注

7.4.1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原易方达月月收益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原易方达月月收益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2007年12月21日审议通过的《关于易方达月月收益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转型的议案》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101号《关于核准易方达月月收益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变更基金类别决议的批复》核准,由原易方达月月收益基金转型而来。

根据《易方达月月收益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易方达月月收益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为《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自2008年1月29日起生效,原《易方达月月收益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失效。

本基金自2008年1月29日起,根据申购费用和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级别。不收取申购费用,收取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等级称为A级;收取申购费用,不收取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等级称为B级。本基金A级、B级两种收费模式并存,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级基金份额和B级基金份额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级别基金份额总数,投资人可自由选择申购某一级别的基金份额,但各级别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7.4.2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2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

7.4.6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5]103号《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